

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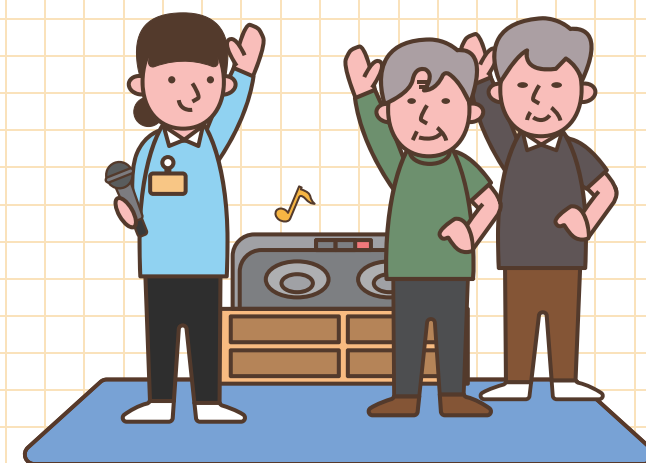
長照

2.0



專業照顧您





目錄 CONTENTS

1 什麼是長照服務？

PART	誰可以申請長照服務？	03
	家有聘外籍家庭看護工可以申請嗎？	05
	如果評估結果沒有失能，還有服務嗎？	06

2 如何申請長照服務？

PART	怎麼申請長照服務？	07
	四大長照給付	09
	四大長照給付額度如何計算	11
	案例一 吳先生	13
	案例二 張女士	15

3 A、B、C級服務是什麼？

PART	A、B、C級服務介紹	17
------	------------	----

4 長照有哪些服務

PART	居家服務	19
	家庭托顧	20
	日間照顧服務及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20

	交通接送	21
	營養餐飲	21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22
	喘息服務	22
	專業服務	23
	住宿式長照機構	25
	團體家屋	26
	巷弄長照站	26

5 家庭照顧者可以申請哪些服務

PART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27
	喘息服務	28

6 各縣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PART	如果還有疑問，我該向哪裡聯絡呢？	29
	快速尋找長照資源：長照服務資源地理地圖	42

7 附錄

PART	我的健康紀錄表	43
	照顧計畫表	44
	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書	48

誰可以申請長照服務？



誰可以申請
長照服務？

家中有以下狀況
的人都能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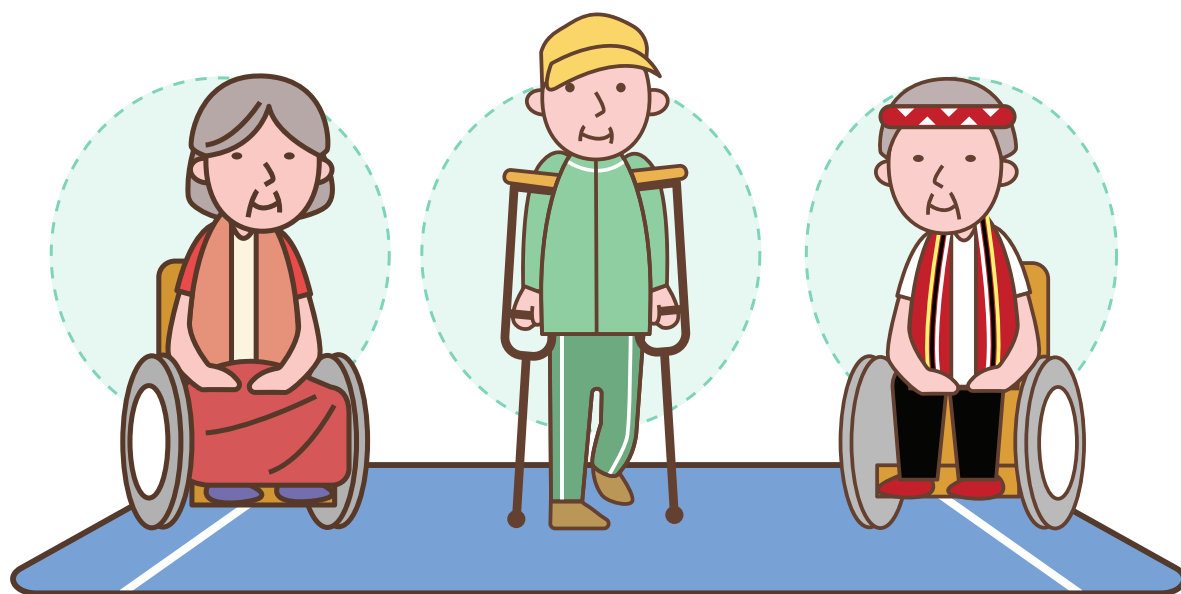
► 65歲以上老人、55歲以上原住民、不分年齡的身心障礙者

因如行動不便、需要協助吃飯、上廁所、洗澡、平地走動和穿脫衣褲鞋襪等，生活自理需他人協助的65歲以上失能老人、55歲以上的失能原住民、50歲以上失智者、不分年齡的失能身心障礙者（領有身心障礙證明）都可申請。

65歲以上老人

身心障礙者

55歲以上原住民



► 50歲以上失智者

表達和理解能力降低、記憶力下降、睡眠障礙、產生幻覺妄想等疑似失智症狀，或確診為失智症者。



理解和
表達能力降低



產生幻覺與幻想



睡眠障礙



記憶力下降



失智檢測確診

家有聘外籍家庭看護工 可以申請嗎？



如經評估符合失能等級2至8級，
可申請以下服務：

- 1 專業服務
- 2 交通接送服務
- 3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 4 喘息服務
- 5 到宅沐浴車服務

專業服務

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給付30%，且需使用於專業服務、到宅沐浴車服務、社區式交通接送。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居家生活輔具購置或租賃、居家無障礙設施改善等。

喘息服務

提供日照中心喘息、機構住宿式服務喘息、小規模多機能服務夜間喘息、巷弄長照站喘息或居家服務喘息。

交通接送服務

提供失能者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復健或透析治療之交通接送。



如果評估結果沒有失能， 還有服務嗎？



► 如果經過評估沒有失能，還是可以使用以下服務：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提供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服務、餐飲服務以及健康促進等服務。

巷弄長照站

針對衰弱或亞健康的長者，提供社會參與、健康促進、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關懷訪視或電話問安等服務。



► 如果已確診失智或疑似失智，可參加以下服務：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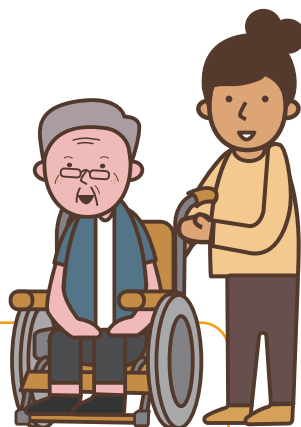
協助疑似失智者就醫診斷、醫療照護；提供失智者個案管理服務，包括長照、醫療照護或其他社會福利資源之諮詢、協調、轉介與追蹤。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提供失智個案認知促進、緩和失智課程，以及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照顧者訓練課程。



家有聘外籍家庭看護工 可以申請嗎？



如經評估符合失能等級2至8級，
可申請以下服務：

- 1 專業服務
- 2 交通接送服務
- 3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 4 喘息服務
- 5 到宅沐浴車服務

專業服務

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給付30%，且需使用於專業服務、到宅沐浴車服務、社區式交通接送。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居家生活輔具購置或租賃、居家無障礙設施改善等。

喘息服務

提供日照中心喘息、機構住宿式服務喘息、小規模多機能服務夜間喘息、巷弄長照站喘息或居家服務喘息。

交通接送服務

提供失能者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復健或透析治療之交通接送。



如果評估結果沒有失能， 還有服務嗎？



► 如果經過評估沒有失能，還是可以使用以下服務：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提供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服務、餐飲服務以及健康促進等服務。

巷弄長照站

針對衰弱或亞健康的長者，提供社會參與、健康促進、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關懷訪視或電話問安等服務。



► 如果已確診失智或疑似失智，可參加以下服務：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協助疑似失智者就醫診斷、醫療照護；提供失智者個案管理服務，包括長照、醫療照護或其他社會福利資源之諮詢、協調、轉介與追蹤。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提供失智個案認知促進、緩和失智課程，以及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照顧者訓練課程。



PART 02

如何申請長照服務？

申請方式有以下3種管道，經過照管中心專員評估符合失能等級者，即可取得長照服務；費用依照顧及專業服務、交通服務、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喘息服務等各項計算，並由政府視個案經濟狀況，給予補助。

POINT 01 申請方式



撥打 **1966** 長照專線



洽詢醫院
出院準備服務



親洽
當地照管中心

POINT 02 照管專員到府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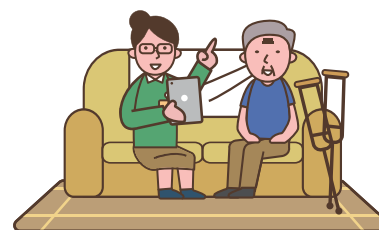
- 受理申請評估、照顧計畫核定與諮詢
- 派案A單位及監督時效、審核計畫
- 長照個案服務品質控管及辦理個案研討

POINT 03 資格審核

- ▶ **符合2-8級失能者**
 - 個案管理員與個案/家屬討論、確定照顧計畫
- ▶ **不符合者**
 - 提供相關資訊
 - 轉介相關服務

POINT 04 個案管理員 擬定照顧計畫

- 擬定照顧服務計畫並連結服務
- 因需求調整計畫、定期品質追蹤
- 盤點長照資源，強化服務連結，串聯社區服務、個案管理



POINT 05 取得長照服務



A級
社區整合型
服務中心

依據照顧計畫，
由A級單位轉介、
媒合B、C級單位，
提供服務。

B級
長照特約單位

C級
巷弄長照站



撥打1966長照專線

- **服務時間** | 週一至週五：08:30 ~ 12:00、13:30 ~ 17:30
- **撥打方式** | 手機或市話皆可直撥「1966」

撥打前→準備受照顧者的姓名、身分證字號、年齡、地址等基本資料及狀況，
主要照顧者/聯絡人姓名、電話。

撥打後→由受照顧者所在地縣市照管中心進一步了解，符合資格者，
將派照管專員到府評估。



洽詢「長照出院準備服務」

- **出院前評估** | 住院時可向醫院洽詢，若符合資格者，直接在醫院內進行長照評估。
- **出院後使用** | 住院期間完成長照評估者，出院後即可快速取得長照服務。
- **長照服務出院準備友善醫院認證名單**，請掃描QR Code。



請掃描QR Code



親洽住家附近照顧管理中心

- **服務時間** | 週一至週五：08:30 ~ 12:00、13:30 ~ 17:30
- 請先以電話聯絡，確認相關資訊後再前往。



請掃描QR Code

四大長照給付

1. 照顧及專業服務

居家服務

受過專業訓練的照顧服務員到家中協助失能者，包含基本身體清潔、基本日常照顧、測量生命徵象、餵食、餐食照顧、協助沐浴及洗頭、陪同外出或就醫、到宅沐浴車服務等。

社區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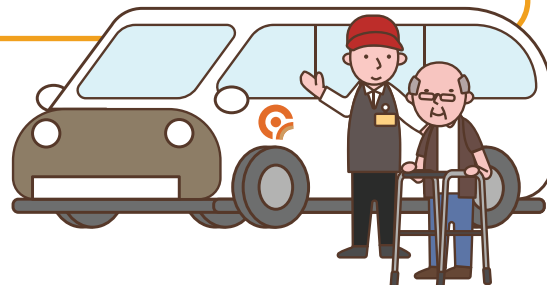
將失能者送到長照服務提供單位接受服務，提供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等，場域包含：日間照顧中心、托顧家庭等。

專業服務

包含針對失能者的身心狀態及復能動機，導入維持或提升自我照顧能力的復能照護服務，以及針對營養、進食與吞嚥、困擾行為、臥床或長期活動受限等照護服務，提供失能個案或家屬個人化的照顧指導，讓個案可逐步恢復自立生活，或減少家庭照顧者照顧負荷。

2. 交通接送服務

提供失能者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復健或透析治療之交通接送。



3.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輔具補助購買或租賃

照顧失能者個人服務及保護輔具(如：沐浴椅、便盆椅、氣墊床、移位機等)及個人行動輔具(如：輪椅、助行器、單支拐杖等)。

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住宅之居家活動空間或動線修繕為主，如加裝扶手、消除生活空間地面局部高低差修繕等。

4. 喘息服務

提供短期照顧服務，讓家庭照顧者得以休息。

社區喘息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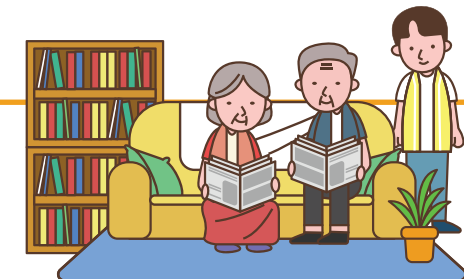
讓長照個案到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中心及巷弄長照站接受照顧，包含護理照護(日間照顧中心)、協助沐浴(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進食、服藥、活動安排及相關服務。

居家喘息服務

照顧服務員到家中，提供身體照顧服務，如協助如廁、沐浴、更換衣服、口腔清潔、進食、服藥、翻身、拍背、陪同運動、上下床、被動肢體關節活動、協助使用輔具及其他服務等。

機構喘息服務

讓長照個案至長照住宿式機構接受短期全天照顧、停留，由機構人員提供24小時的照顧，包含護理照護、協助沐浴、進食、服藥、活動安排及相關服務。



四大長照給付額度如何計算

低收入戶額度內由政府全額補助， 中低收入戶和一般戶負擔部分費用。

照顧及專業服務 每月給付額度(元)



失能等級	2級	3級	4級	5級	6級	7級	8級
每月給付(元)	10,020	15,460	18,580	24,100	28,070	32,090	36,180

- * 聘外籍家庭看護工者每月給付額度為(10,020~36,180元)的30%。
- * 中低收入戶部分負擔5%，一般戶部分負擔16%。

喘息服務 每年給付額度(元)

失能等級	每一年給付(元)	中低收入戶 部分負擔(%)	一般戶 部分負擔(%)
2-6級	32,340	5	16
7-8級	48,510	5	16

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每3年給付額度(元)

每3年給付(元)	中低收入戶部分負擔(%)	一般戶部分負擔(%)
40,000	10	30



交通接送 每月給付額度(元) 依縣市或偏遠地區分類



失能2-8級皆適用	每月給付(元)	中低收入戶部分負擔(%)	一般戶部分負擔(%)
第一類	1,680	10	30
第二類	1,840	9	27
第三類	2,000	8	25
第四類	2,400	7	21

類別	縣市(鄉鎮市區)
第一類	嘉義市、新竹市、基隆市、臺北市
第二類	彰化縣、桃園市、雲林縣、新竹縣、苗栗縣、嘉義縣、新北市、宜蘭縣、臺南市、臺中市
第三類	屏東縣、高雄市、南投縣
第四類	臺東縣、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新北市：烏來區、石碇區、坪林區、平溪區、雙溪區、貢寮區 桃園市：復興區 臺南市：楠西區、南化區、左鎮區、龍崎區 新竹縣：五峰鄉、尖石鄉、關西鎮、峨眉鄉 苗栗縣：泰安鄉、南庄鄉、獅潭鄉、三灣鄉 臺中市：和平區 南投縣：仁愛鄉、信義鄉、魚池鄉、中寮鄉、國姓鄉、鹿谷鄉 嘉義縣：番路鄉、大埔鄉、阿里山鄉 高雄市：桃源區、茂林區、田寮區、六龜區、甲仙區、杉林區、那瑪夏區 屏東縣：霧台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滿洲鄉、琉球鄉、三地門鄉 宜蘭縣：大同鄉、南澳鄉

另有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符合補助條件者，每人每年最高6萬元整，每年採1次性發給。

詳見請掃描QR Code





可以舉例說明嗎？

下面來看幾個案例吧！



案例一 吳先生

經濟狀況	一般戶
疾病史	高血壓、糖尿病，近期因腦出血而左半身行動不便，無法說話
家庭狀況	與妻同住，由妻子照顧。
家庭環境	住台北市 1 樓，無階梯
失能等級	8 級
核定使用額度	照顧及專業服務 36,180 元/月、喘息服務 48,510 元/年、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40,000/3 年、交通接送（第一類）1,680/月
照顧問題	洗澡、移位、走路問題、跌倒風險等



以照顧及專業服務為例



基本身體清潔
擦澡、換尿布等



肢體關節活動
肩關節屈曲、腕膝外展等



日常照顧
協助翻身、上下床、用藥等



日常生活 (ADLs) 復能照護
由專業人員指導個案/家屬、照顧者協助個案可由床上起身，移位至沐浴椅，並於部分協助下訓練個案可自行洗澡身體部分部位。



沐浴及洗頭
每週一次沐浴及洗頭服務

期間有醫師家訪評估個案狀況及長照醫事照護需求，提出醫師意見書。



吳先生本月服務帳單 (以照顧及專業服務、喘息服務為例)

照顧組合項目	使用額度 單價 (元)	本月使用 次/組數	使用額度 小計 (元)	單次/組 自付額 (元)	吳先生 負擔 (元)
基本身體清潔	260	22	5,720	41	902
基本日常照顧	195	22	4,290	31	682
協助沐浴及洗頭	325	4	1,300	52	208
肢體關節活動	195	22	4,290	31	682
陪同外出	195	22	4,290	31	682
居家照顧服務小計			19,890		
ADLs 復能照護 (一組三次)	4,500	1	4,500	720	720
專業服務小計			4,500		

社區服務式 交通接送	100	4	200	16	64
日間照顧 (全日第 7 型) -不含交通接送-	1,285	2	2,570	205	410
社區照顧服務小計			2,770		
照顧及專業服務總計			27,160		4,350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夜間喘息 -含交通接送-	2,000	1	2,000	320	320
喘息服務總計			2,000		320



吳先生的照顧及專業服務核定使用額度 36,180 元/月，本月使用居家照顧及專業服務 24,390 元，加上吳媽媽不在時使用的社區服務 2,770 元，因此剩下 9,020 元額度，可留至下個月使用。但是本月吳先生只負擔 4,350+320=4,670 元

這個月我回娘家兩天一夜另外使用了 2,000 元喘息服務！
所以今年喘息服務額度剩 46,510 元。





如果使用額度超過怎麼辦？

使用額度超過的部分
由個案負擔。



案例二張女士

經濟狀況	一般戶
疾病史	高血壓、心臟病、糖尿病 有肢體障礙而行動不便。
家庭狀況	獨居
家庭環境	住桃園市2樓，有電梯
失能等級	3級
核定使用額度	照顧及專業服務15,460元/月，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40,000/3年、交通接送(第二級)1,840/月、喘息服務32,340/年
照顧問題	備餐購物或外出、洗澡、處理家務、皮膚照護問題等



以照顧及專業服務為例



沐浴及洗頭
每週一次沐浴
及洗頭服務



足部照護
每月1次足部照護



家務協助
每週1次打掃服務，
每次1小時



餐食照顧
每日1次餐食服務



陪同外出
每月2次拜拜、購物，
每次2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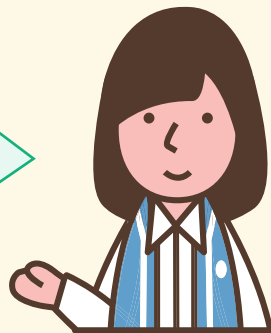


陪同就醫
每月2次陪同外出就醫

張女士本月服務帳單 (以照顧服務為例)

照顧組合項目	使用額度 單價(元)	本月使用 次/組數	使用額度 小計(元)	單次/組 自付額(元)	張女士 負擔(元)
協助沐浴及洗頭	325	4	1,300	52	208
足部照護	500	1	500	80	80
家務協助 (每 30分鐘為一單位)	195	8	1,560	31	248
餐食照顧	310	30	9,300	49	1,470
陪同外出 (每 30分鐘為一單位)	195	8	1,560	31	248
陪同就醫	685	2	1,370	109	218
總計			15,590		2,472 +195 =2,667

張女士的照顧及專業服務核定使用額度15,460元/月，可是這個月她使用了15,590元，已經超過核定額度，而超過核定額度的服務項目(如：家務協助195元)，由民眾自行負擔費用，所以張女士本月必須負擔2,472+195=2,667元。



A、B、C級服務是什麼？

長照體系核心是以 A、B、C 級社區整體照顧模式執行，即透過區域內的主導單位整合、串聯各個長照服務單位並開發就近的長照資源，以達社區在地老化體系。



A、B、C單位是什麼？



為提供民眾個別化的個管服務，A級單位可協助擬定計畫、媒合長照服務、民眾使用服務過程中遇到問題、可由A個管協助協調。

A單位

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

由A單位個案管理員評估個案需求，整合B、C單位的資源，擬定照顧服務計畫，串連A單位、B單位、C單位服務。

- 照顧服務
- 專業服務
- 輔具租借、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 交通接送服務
- 喘息服務



連結

連結

B單位

長照特約單位

專責提供長照服務。

▶ 照顧服務 (詳見19-20頁)

- 居家服務
- 日間照顧
-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 家庭托顧

▶ 專業服務 (詳見23-24頁)

- 復能及特殊照顧指導服務

▶ 住宿式長照機構 (詳見25頁)

- 老人福利機構
- 護理之家
- 長照住宿式機構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交通接送服務 (詳見21頁)

- 復健接送
- 就醫接送
- 洗腎接送

▶ 營養餐飲服務 (詳見21頁)

- 送餐到宅服務

▶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詳見22頁)

- 輔具租賃與購買
- 居家無障礙空間改善

▶ 團體家屋 (詳見26頁)

- 失智團體家屋

▶ 喘息服務 (詳見22頁)

- 社區喘息
- 機構喘息
- 居家喘息

▶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詳見27頁)

- 照顧技巧指導
- 支持團體、紓壓活動
- 電話關懷、諮詢

C單位

巷弄長照站

就近提供亞健康及極輕度失能失智者，諮詢及參與多元服務場域。

- 提供社會參與
- 健康促進
- 共餐服務
- 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 ▶ 交通接送服務
- 經評估失能等級2以上才可申請使用

- ▶ 喘息服務

ABC是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的簡稱，是一種以社區為基礎，以人為中心的照顧模式。



照顧服務員



照顧個案，包括基本身體清潔、日常生活照顧、餐食照顧、協助沐浴洗頭。

A個管人員



擬定照顧計畫、追蹤服務品質、連結服務、調整計畫、落實個案管理。

專業服務團隊



包括醫師、中醫師、牙醫師、護理人員、職能治療人員、物理治療人員、語言治療師、心理師、藥師、營養師、呼吸治療師、聽力師、教保員、社工人員、輔具評估人員等。

長照有哪些服務

長照2.0提供多元服務項目，下面就讓我們用最簡單、明瞭的方式來告訴大家，各個服務項目的內容吧！



這麼多項目，究竟提供了哪些服務呢？

以下是各項服務的詳細介紹，我們一起來看看吧！



居家服務

受過專業訓練的照顧服務員到家中協助失能者，包含基本身體清潔，基本日常照顧、測量生命徵象、餵食、餐食照顧、協助沐浴及洗頭、陪同外出或就醫、到宅沐浴車服務等。

服務對象（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失能等級第2級以上）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50歲以上失智者
- 失能身心障礙者

服務內容

- 身體照顧服務：
包含協助沐浴、穿換衣服、口腔清潔、進食、服藥、翻身、拍背、肢體關節活動、上下床、陪同散步、運動、協助使用日常生活輔助器具等。
- 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
包含失能者生活起居空間環境清潔、衣物洗滌、餐飲服務、陪同或代購生活必需品、陪同就醫等。



家庭托顧

由到受過專業訓練及資深照顧服務員的家中，提供至多4名失能者照顧服務，每日最長12小時。

服務對象（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資格）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0歲以上失智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服務內容

- 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安全性照顧及備餐服務



日間照顧及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提供失能者日間長時間照顧服務，並以此為基礎，擴充居家服務與臨時住宿服務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服務對象（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以上資格）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0歲以上失智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服務內容

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交通接送、備餐服務、家屬指導及諮詢服務。



交通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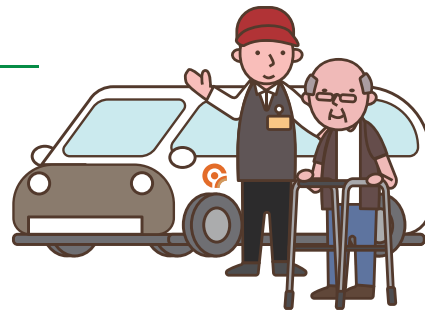
縣市政府與計程車行、民營復康巴士、租車公司特約，提供失能者外出復健或就醫交通接送服務。

服務對象 (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失能等級第2級以上)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0歲以上失智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服務內容

- 提供失能者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或復健之交通接送。



營養餐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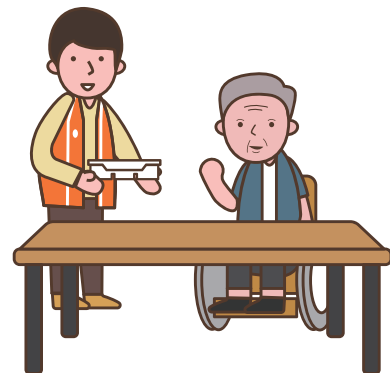
協助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失能者獲得營養補充，而提供之送餐到府服務

服務對象 (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失能等級第2級以上，且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的獨居失能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 50歲以上失智者

服務內容

- 送餐服務：
由服務提供單位招募志工，並由志工人員送餐到家。
- 關懷問安：
送餐志工提供一次到宅訪視及問安關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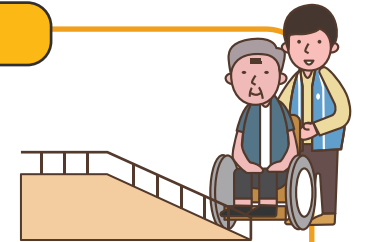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服務對象 (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失能等級第2級以上)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0歲以上失智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服務內容

- 輔具補助購買或租賃：
失能者個人照顧及保護輔具(如：沐浴椅、便盆椅、氣墊床、移位機等)及個人行動輔具(如：輪椅、助行器、單支拐杖等)。
- 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住宅居家活動空間或動線修繕為主，如加裝扶手、消除生活空間地面局部高低差修繕等。



喘息服務

提供短期照顧服務，讓家庭照顧者獲得休息。

社區喘息服務

讓長照個案到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中心及巷弄長照站接受照顧，包含護理照護(日間照顧中心)、協助沐浴、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服務、進食、服藥、活動安排及相關服務。

居家喘息服務

照顧服務員到家中，提供身體照顧服務，如協助如廁、沐浴、更換衣服、口腔清潔、進食、服藥、翻身、拍背、陪同運動、上下床、被動肢體關節活動、協助使用輔具及其他服務等。

機構喘息服務

長照個案至長照住宿式機構接受短期全日照顧、停留，由機構人員提供24小時的照顧服務，包含護理照護、協助沐浴、進食、服藥、活動安排及相關服務。

專業服務

依個案的需求，由醫師（含中醫師、牙醫師）、職能治療人員、物理治療人員、語言治療師、護理人員、心理師、藥師、呼吸治療師、營養師、聽力師等醫事人員或教保員、社工人員等專業人員，提供多元的服務。

服務對象（經照管中心評估符合長照失能等級第2級以上）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0歲以上失智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優先服務對象

- 近期內日常生活功能明顯退化
- 個案具學習能力
- 個案或照顧者具配合復能服務之動機

服務目標

- 以個案最想做的事為訓練目標。
- 透過專業服務，增進個案日常生活獨立功能，減少照顧需求。



服務內容

- **復能類：**
指導個案及家屬、照顧者，運用個案剩餘功能發揮潛力，以提升生活自理能力為主，維持生活參與能力不退化。
- **特殊照護類：**
針對營養、進食與吞嚥、困擾行為、臥床或長期活動受限，指導失能個案或家屬個人化照顧技巧，或提供居家護理指導與諮詢，以使個案逐步恢復自立生活或減少家庭照顧者照顧負擔。

執行模式

- 短期介入。
- 指導個案及主要照顧者。
- 同一服務目標，不超過12次（每週至多1次為原則），並於6個月內完成，相同照顧組合（碼別）如有新訓練目標需間隔90天，以使個案在此期間中將習得之技巧持續練習。

結案條件

- 達到設定目標。
- 訓練目標經過1組服務介入後，仍未有明顯進步，或個案與照顧者無法配合指導訓練。
- 經評估後，個案已無意願/潛力。



住宿式長照機構

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是將受照顧者安置於機構中，由機構提供24小時的照護服務，受照顧者能依據身體狀況需求尋求適合的機構居住。

服務對象

- 65歲以上失能老人
- 50歲以上失智者
- 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 失能身心障礙者

服務內容

機構依受照顧者失能的狀況，提供生活協助、照顧、社會參與以及相關醫療等服務。

機構類型

一般護理之家、精神護理之家、榮民之家、長照住宿式機構、老人福利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團體家屋

提供具行動能力及情緒問題行為困擾之中度失智者，在社區中提供24小時照顧服務，由專業人員依失智者個別狀況提供日常生活協助，使其延續及發揮潛在生活能力。

服務對象

50歲以上且經醫師診斷中度以上失智（臨床失智評估量表CDR為2分以上），具行動能力、但需被照顧的失智症者。

服務內容

視失智者自理狀況，提供餐飲、進食、如廁或日常生活協助，幫助失智者像在自家般自在生活。

巷弄長照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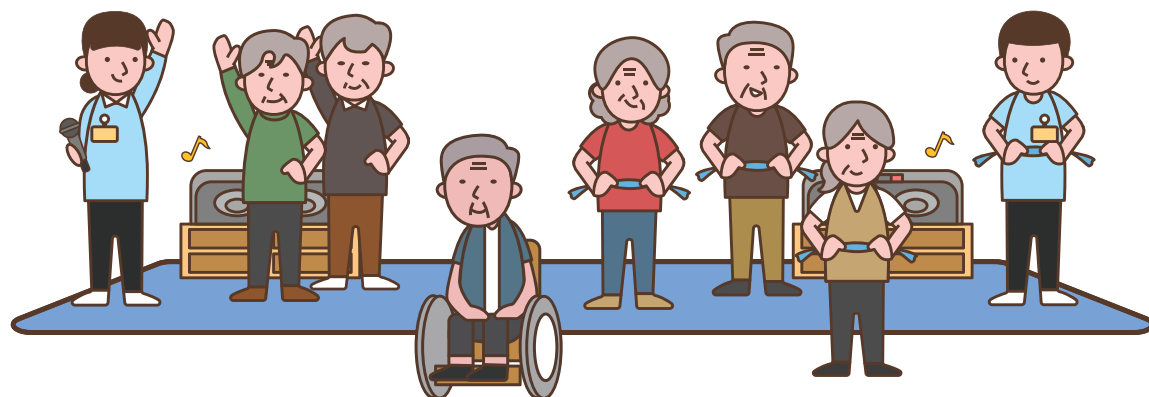
結合社區在地基層組織（如社區發展協會、村里辦公室、社會團體等）、醫事機構或長照機構辦理。

服務對象

亞健康老人、輕度失能或極輕度失智者。

服務內容

提供社會參與、健康促進、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關懷訪視或電話問安服務。



家庭照顧者可以申請哪些服務？

在家中照顧失能(智)者，擔負主要照顧工作，壓力及負荷不是一般人可以想像，遇到下列任何情況時，千萬不要一人苦撐，趕快申請長照服務，分擔照顧壓力。

- 身體狀況：無法休息、睡眠中斷、照顧傷害等。
- 心理狀況：焦慮、挫折感、憂鬱等複雜情緒。
- 工作狀況：蠟燭兩頭燒，被迫辭去工作。
- 社交狀況：沒有個人時間，斷了親友往來。
- 經濟狀況：缺乏收入，影響老年退休。
- 家庭狀況：家庭關係不睦，照顧方式上意見相左、分工不均等。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為減輕家庭照顧者負荷，22縣市均有布建「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提供家屬具近便性之支持服務。

服務對象

照顧長照2.0服務對象之家庭照顧者。

服務內容

個案服務(高負荷家庭照顧者)、電話關懷、諮詢、照顧技巧指導及課程、紓壓活動、支持團體、個別心理輔導、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遇及諮商等多元服務

各地服務據點

請掃描QR Code至「長照服務資源地理地圖」網站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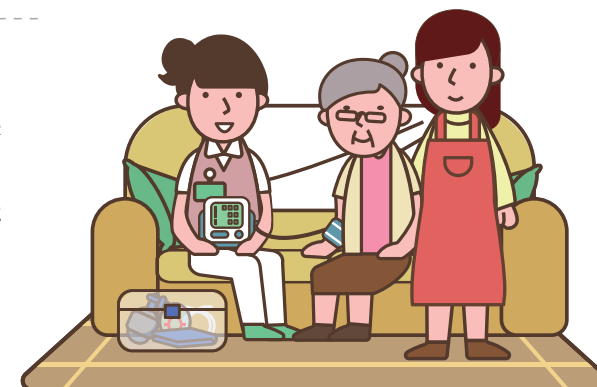


喘息服務

申請喘息服務的家庭照顧者，請向居住所在地的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提出申請，經照管中心評估後，依長照需要等級核定給付額度，由A個管人員媒合喘息服務單位提供喘息服務。

申請內容

- 居家式喘息服務(2小時制，一天最高10小時)
生活照顧及安全看顧為主。
- 機構式喘息服務(24小時制)
個案在住宿式機構，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個案24小時之照顧服務，服務內容包含護理照護、協助沐浴、進食、服藥及活動安排等。
- 日間照顧中心喘息服務(半日、全日)
個案至日照中心接受照顧、停留，包含護理照護、協助沐浴、進食、服藥及活動安排等。
- 巷弄長照站臨托喘息服務(1小時制)
個案至巷弄長照站接受照顧、停留，包含進食、服藥及活動安排等。
- 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
(每日下午6點至翌日上午8點)
個案於夜間至小規模多機能服務中心，由工作人員提供生活照顧、協助沐浴、進食、服藥、活動安排及住宿等照顧服務。



各縣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若是仍有任何疑問，諮詢服務單位設有專線電話，由專人解答長期照顧相關問題，如衛生醫療、社會福利、輔具租借等資源，想瞭解更多相關資訊，請參考以下聯絡方式！



如果還有疑問，我該向哪裡聯絡呢？

可撥打1966長照專線，或向各縣市長照管理中心及分站聯繫～



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錦州街233號
電話：(02) 2537-1099分機680～681

西區服務站

服務區域：中正區、萬華區
電話：(02) 2537-1099轉300～312

東區服務站

服務區域：南港區、內湖區、信義區
電話：(02) 2537-1099轉101～119

南區服務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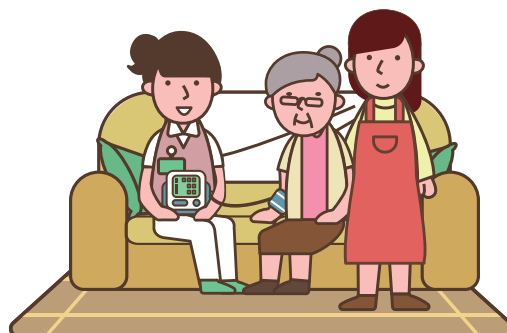
服務區域：松山區、文山區、大安區
電話：(02) 2537-1099轉101～119

北區服務站

服務區域：北投區、士林區
電話：(02) 2537-1099轉600～616

中區服務站

服務區域：大同區、中山區
電話：(02) 2537-1099轉500～512



新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板橋分站

服務區域：板橋區、樹林區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10號5樓
電話：(02) 2968-3331

雙和分站

服務區域：中和區、永和區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4巷3號2樓
電話：(02) 2246-4570

三重分站

服務區域：三重區、蘆洲區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1號2樓
電話：(02) 2984-3246

三峽分站

服務區域：三峽區、土城區、鶯歌區
地址：新北市三峽區光明路71號3樓
電話：(02) 2674-2858

淡水分站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中山路158號3樓
電話：(02) 2629-7761

新店分站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88巷11號4樓
電話：(02) 2911-7079

新莊分站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富貴路156號1樓
電話：(02) 8521-9801

汐止分站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266號3樓
電話：(02) 2690-3966

瑞芳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瑞芳區明燈路3段1號
電話：(02) 2497-2132

深坑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深坑區深坑街165號
電話：(02) 2662-1567

石碇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石碇區潭邊里石坎22-1號
電話：(02) 2663-1325

萬里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萬里區瑪鍊路157號
電話：(02) 2492-1117

八里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八里區舊城里舊城路16號
電話：(02) 2610-2137

坪林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坪林區坪林街104號
電話：(02) 2665-6272

三芝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三芝區中山路1段12號
電話：(02) 2636-2007

石門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石門區石門里中山路28之1號
電話：(02) 2638-1007

貢寮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貢寮區仁愛路128號
電話：(02) 2490-1431

雙溪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雙溪區新基里新基南街18號
電話：(02) 2493-1210

金山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金山區大同里民生路59號
電話：(02) 2498-2778

平溪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平溪區公園街17號
電話：(02) 2495-1015

烏來區衛生所

地址：新北市烏來區忠治里堰堤路48-1號
電話：(02) 2661-7200

基隆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號5樓
電話：(02) 2434-0234



桃園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總站

服務區域：桃園區、龜山區、蘆竹區、大園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電話：(03) 334-0935

南區分站

服務區域：中壢區、八德區、平鎮區、
龍潭區、大溪區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溪洲街298號4樓
電話：(03) 461-3990

復興分站(後山)

服務區域：復興區(高義里、三光里、華陵里)
地址：桃園市華陵區26號3樓
電話：(03) 391-2088

復興分站(前山)

服務區域：復興區
(三民里、長興里、奎輝里、義盛里、霞雲里、羅浮里、澤仁里)
地址：桃園市復興區澤仁里中正路25號
電話：(03) 382-1265分機503

新屋分站

服務區域：新屋區、觀音區
地址：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路239號

楊梅分站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校前路409號
電話：(03) 478-7020

大溪分站

地址：桃園市大溪區仁愛路1號
電話：(03) 387-9950

新竹市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新竹市東區中央路241號10樓
電話：(03) 5355283

新竹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B棟4樓

電話：(03) 5518101分機5210～5221

竹東照管分站

地址：新竹縣竹東鎮至善路52號4樓

電話：(03) 5101176分機11～16

五峰照管分站

地址：新竹縣五峰鄉大隘村6鄰99號

電話：(03) 5851263

關西照管分站

地址：新竹縣關西鎮中山路207號

電話：(03) 5878381

尖石照管分站

地址：新竹縣尖石鄉嘉樂村2鄰61號

電話：(03) 5841011分機238

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

地址：苗栗市府前路1號5樓

電話：(03) 7-559316

頭份分站

地址：苗栗縣頭份市頭份里顯會路72號3樓

電話：(03) 7-684074

通霄分站

地址：苗栗縣通霄鎮中正路16-2號

電話：(03) 7-760177

南庄分站

地址：苗栗縣南庄鄉東村大同路17號4樓

電話：(03) 7-825767

獅潭分站

地址：苗栗縣獅潭鄉新店村130-6號2樓

電話：(03) 7-931110

大安分站

地址：苗栗縣泰安鄉清安村2鄰洗水坑72號2樓

電話：(03) 7-941393

臺中市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豐原總站

服務區域：豐原、潭子、大雅、神岡、后里、
外埔、石岡、東勢、新社、和平

地址：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4樓

電話：(04) 2515-2888

北區分站

服務區域：中區、東區、西區、北區、北屯、
西屯、南屯、烏日、太平

地址：臺中市北區永興街301號6樓

電話：(04) 2236-3260

南區分站

服務區域：南區、大里、霧峰、烏日、大肚

地址：臺中市南區工學路72號2樓

電話：(04) 2265-1303

清水分站

地址：臺中市清水區中山路92號

電話：(04) 2622-0155分機11～13

大甲分站

地址：臺中市大甲區德興路81號

電話：(04) 2676-2170分機22、23

沙鹿分站

地址：臺中市沙鹿區文昌街20號

電話：(04) 2662-5040分機227～228

大安分站

地址：臺中市大安區中山南路333號

電話：(04) 2671-1985

梧棲分站

地址：臺中市梧棲區雲集街70巷3號

電話：(04) 2656-2809

龍井分站

地址：臺中市龍井區沙田路四段243號

電話：(04) 2635-2228分機105

彰化縣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彰化縣彰化市曉陽路1號5～6樓

電話：(04) 7278503

南投縣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6號

電話：(049) 220-9595

雲林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22號1樓

電話：(05) 535-2880

西螺分站

電話：(05) 588-0514

北港分站

地址：雲林縣北港鎮北辰路3號

電話：(05) 783-9527

虎尾分站

電話：(05) 633-4021

嘉義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嘉義市西區德明路1號

電話：(05) 233-6889

嘉義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水上分站

地址：嘉義縣水上鄉水上村正義路145號

電話：(05) 260-2123

六腳分站

地址：嘉義縣六腳鄉蒜頭村73-1號

電話：(05) 380-2123

東石分站

地址：嘉義縣東石鄉東石村3-7號

電話：(05) 373-2123

布袋分站

地址：嘉義縣布袋鎮新厝里21號

電話：(05) 347-5123

義竹分站

地址：嘉義縣義竹鄉仁里村11鄰422-1號

電話：(05) 341-1123

中埔分站

地址：嘉義縣中埔鄉中埔村130之1號

電話：(05) 253-1567

竹崎分站

地址：嘉義縣竹崎鄉竹崎村文化路
19之1號

電話：(05) 261-3123

大埔分站

地址：嘉義縣大埔鄉大埔村53-1號

電話：(05) 252-1123

番路分站

地址：嘉義縣番路鄉下坑村2鄰菜公店60號

電話：(05) 259-1899

阿里山分站

地址：嘉義縣阿里山鄉樂野村3鄰97-2號

電話：(05) 256-2088

太保分站

地址：嘉義縣太保市後潭里14鄰443號

電話：(05) 371-8123

鹿草分站

地址：嘉義縣鹿草鄉西井村12鄰

長壽路226巷2號

電話：(05) 375-5123

朴子分站

地址：嘉義縣朴子市安福里光復路40號

電話：(05) 366-1123

民雄分站

地址：嘉義縣民雄鄉中樂村文化路7之2號

電話：(05) 206-3123

新港分站

地址：嘉義縣新港鄉宮前村中山路167號

電話：(05) 374-8123

大林分站

地址：嘉義縣大林鎮平林里中山路252號

電話：(05) 265-1123

溪口分站

地址：嘉義縣溪口鄉中山路1號

電話：(05) 269-7123

梅山分站

地址：嘉義縣梅山鄉華山路18號

電話：(05) 262-0188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永華辦公室

服務區域：北區、東區、南區、中西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新化區、歸仁區、仁德區、關廟區、龍崎區、佳里區、西港區、七股區

地址：臺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2段315號6樓

電話：(06) 293-1232、(06) 293-1233

民治辦公室

服務區域：新營區、東山區、柳營區、鹽水區、麻豆區、白河區、後壁區、學甲區、北門區、大內區、左鎮區、南化區、玉井區、安定區、六甲區、官田區、山上區、善化區

地址：臺南市新營區府西路36號3樓

電話：(06) 632-3884、(06) 632-1994

下營區分站

地址：台南市下營區營前里中山路二段137號

電話：(06) 689-7491

將軍區分站

地址：台南市將軍區西華里130之15號

電話：(06) 794-6415

楠西區分站

地址：台南市楠西區中正路226號

電話：(06) 575-1710

新市區分站

地址：台南市新市區社內里91之22號3樓

電話：(06) 589-2879

高雄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田寮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田寮區南安里崗北路32號

電話：(07) 636-1746

岡山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公園路50號

電話：07-6224718

永安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永安區永安路26號

電話：(07) 691-0923

彌陀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彌陀區中華路一巷5弄1號

電話：(07) 617-9066

梓官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梓官區梓信里公館路45號

電話：(07) 617-7662

路竹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路竹區國昌路86巷22號

電話：(07) 696-2449轉207

湖內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湖內區湖中路203號

電話：(07) 699-7496轉12

茄萣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茄萣區濱海路二段1號

電話：(07) 698-9275

左營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進學路4號

電話：(07) 581-7191轉45～49、56～57

楠梓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楠梓路202號

電話：(07) 351-2110轉321～325

三民區第二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三民街222號2樓

電話：07-2154156轉311-313、315

阿蓮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阿蓮區民生路94之1號

電話：(07) 631-7141

橋頭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橋頭區隆豐路5號

電話：(07) 611-6198

燕巢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燕巢區南燕里中興路2號

電話：(07) 616-1148轉26、27、43

林園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北路186號

電話：(07) 642-0652、(07) 642-0653

三民區第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鼎山街660號

電話：(07) 382-0492轉61～68

美濃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美濃區合和里美中路246號

電話：(07) 682-2810、(07) 682-2811

六龜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六龜區六龜里民治路16號

電話：(07) 689-3038

旗山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旗山區中正路197號

電話：(07) 662-3220

仁武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仁武區地政街23號

電話：(07) 373-6031

新興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4樓
電話：(07) 222-9526、(07) 222-9826

鼓山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登山街16號
電話：(07) 531-5631、(07) 531-5632

苓雅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民權一路85號3樓
電話：(07) 536-0560轉61～70

鳳山區第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鳳山區經武路34巷2號
電話：(07) 740-5440、(07) 740-5441

鳳山區第二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鳳山區林森路141號
電話：(07) 821-1167

鳥松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鳥松區文前路文北巷1弄4號
電話：(07) 733-3256

大社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大社區自強街7號
電話：(07) 353-9319

大寮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129巷2號之1
電話：(07) 782-1292、(07) 783-6360

大樹區衛生所

地址：高雄市大樹區中興北路120號
電話：(07) 652-5591、(07) 652-5637

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

地址：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電話：(08) 766-2900

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

地址：宜蘭市聖後街141號
電話：(03) 935-9990

花蓮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花蓮市文苑路12號3樓
電話：03-822-6889

新城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新城鄉北埔路160號
電話：03-826-6781

吉安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吉安鄉吉安路二段132號
電話：03-852-1113

壽豐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壽豐鄉公園路28巷10號
電話：03-865-2101

鳳林鎮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鳳林鎮公正街8之1號
電話：03-876-1116

光復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光復鄉中學街158號
電話：03-870-1114

豐濱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豐濱鄉光豐路39號
電話：03-879-1156

秀林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秀林鄉秀林路88號
電話：03-861-2319

瑞穗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瑞穗鄉民生街75號
電話：03-887-2045

萬榮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萬榮鄉萬榮村1鄰19號
電話：03-875-1099

玉里鎮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玉里鎮中正路152號
電話：03-898-0220

卓溪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卓溪鄉中正路65號
電話：03-888-9499

富里鄉衛生所

地址：花蓮縣富里鄉中山路203號
電話：03-883-2006

臺東縣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台東市博愛路336號1樓
電話：(08) 933-0068

澎湖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115號
電話：(06) 9267242、(06) 9272162分機150~162

連江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
電話：(08) 362-2095分機8830~8838



金門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地址：金門縣金湖鎮中正路1-1號4樓
電話：(082) 334228、(082) 337521

金城分站

服務區域：東門里、西門里、南門里、
北門里、古城里、金水里、
珠沙里、賢庵里
地址：金門縣金城鎮西門里民權路147號
電話：(082) 322742

金湖分站

服務區域：溪湖里、蓮庵里、山外里、
料羅里、瓊林里、正義里、
新湖里、新市里
地址：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成功7-1號
電話：(082) 337145

烈嶼分站

服務區域：上林村、西口村、林湖村、
黃埔村、上岐村
地址：金門縣烈嶼鄉西口村西方6-5號
電話：(082) 363494

金沙分站

服務區域：汶沙里、大洋里、三山里、
官嶼里、光前里、何斗里、
西園里、浦山里
地址：金門縣金沙鎮三民路16號
電話：(082) 354647

金寧分站

服務區域：後盤村、湖埔村、榜林村、
盤山村、古寧村、安美村
地址：金門縣金寧鄉仁愛新村2-1號
電話：(082) 323141

烏坵分站

服務區域：大坵村、小坵村
地址：金門縣烏坵鄉大坵村20號
電話：(082) 666103

快速尋找長照資源： 長照服務資源地理地圖

請掃描QR Code至
「長照服務資源地理地圖」網站查詢



「
」的健康紀錄表

► 基本資料

生日： _____
身高： _____
體重： _____
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住址： _____

● 緊急聯絡人1
名字|關係：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 緊急聯絡人2
名字|關係：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 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個案管理人員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 照管中心照顧管理專員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備註：

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照顧計畫

訪視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對象照顧計畫摘要

服務單位： 個案管理員：

► 基本資料

- 服務對象姓名： _____
- 計畫類型：☐初評 ☐複評 ☐重新擬定
- 身分證字號： _____
- 評估完成日-評估人： _____
- 長照福利身分：☐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一般戶
- 是否具備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是 ☐否
- 是否具失智症診斷或CDR1分以上證明：☐是 ☐否
- 出院準備評估： _____
- 出院日期： 年 月 日
- 長照失能等級： _____
- 評估後使用意願：☐是 ☐否

► 照顧計畫

- | | | | |
|---|--|--|---------------------------------|
| ● 照顧及專業服務
(每月) | 給付額度： 元
補助金額： 元
民眾部分負擔： 元 | ● 交通接送
(每月) | 給付額度： 元
補助金額： 元
民眾部分負擔： 元 |
| ● 輔具服務及
居家無障礙環境
改善服務(每3年) | 給付額度： 元
需部分負擔項目補助比例：
： 元 | ● 喘息服務
(每年) | 給付額度： 元
補助金額： 元
民眾部分負擔： 元 |
| ● 請外籍看護或領有特照津貼「聘有外籍看護」或「有特照津貼」時，照顧及專業服務給付額度為總額30% | | ● 外籍看護：
特照津貼： | 元
元 |
| ● 機構服務 | 元 | ● 營養餐飲 | 元 |
| ● 家庭照顧者 |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是否同住： ☐ 是 ☐ 否 | 是否具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 是 ☐ 否 | |

照顧服務組合

► 照顧及專業服務(BC)(每月)

給付額度： 元 擬定總額計： 元 剩餘額度： 元

項次	服務項目	金額	服務項目	小計

● 專業服務紀錄事項

問題清單項目

照顧組合及服務期程 (6個月內完成,不超過12次,每週至多1次)	____週內,____組____(服務代碼)服務
相同服務期程中, 是否尚有接受健保復健服務	☐ 無 ☐ 有,(請敘明頻率、期間及提供復健服務之機構)
個案(或家屬)最希望改善的日常生活 活動項目	

► 交通接送(D)(每月)

項次	服務項目	金額	服務項目	小計

► 輔具服務(EF)(每月)

項次	輔具項目	服務類別	租賃起訖	數量	給付上限	購買金額	超額自費

使用額度	給付金額	部分負擔	評估狀態 評估日期	核定狀態 核定日期	核銷狀態 核銷日期	是否已評估	狀態

► 喘息服務(G)

項次	服務項目	金額	服務項目	小計

► 縣市自辦或其他項目

項次	服務項目	金額	服務項目	小計

綜合問題與建議

► 計畫目標

應敘明擬定依照照顧問題清單、欲改善重點及可運用服務項目，由A個管人員依照服務對象及其家庭照顧者需求，依照正式或非正式資源運用情形，據以擬定照顧計畫目標。

► 計畫執行規劃

說明擬定照顧計畫與服務對象實際欲使用服務項目之落差原因，個案管理評估及決策情形。

1966

長照服務專線

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書

需要服務者基本資料

姓名： 生日：民國(☐前 ☐國)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號： 電話：

是否為原住民：☐是 ☐否 性別：☐男 ☐女

目前居住狀況：☐獨居 ☐固定與他人同住 ☐輪流與他人同住 ☐其他

通訊地址： 縣市 市/鄉/鎮/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戶籍： 縣市 市/鄉/鎮/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同通訊地址

常用語言：☐國語 ☐台語 ☐客語 ☐原住民語 ☐其他語言：

目前是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否

☐是

第

類

障礙程度：☐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社會福利身分別：☐一般戶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 ☐其他

目前是否領有政府提供之其它照顧補助費用：☐否 ☐是

目前是否住在住宿式機構：☐否 ☐是，機構名稱：

是否在最近三個月內有住院(含急診經驗)：☐否 ☐是(☐住院中/☐曾經住院/☐急診)
原因：

目前是否聘請看護幫忙照顧：☐否 ☐是(☐本籍/☐外籍) ☐申請中(☐本籍/☐外籍)

是否罹患疾病：☐否 ☐是，疾病名稱：

欲申請服務種類：☐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輔具服務 ☐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
☐喘息服務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住宿式機構服務
☐其他

代理人|聯絡人基本資料

姓名：

電話：(家) (公) (手機)

與需要服務者的關係或身分：

通訊地址：☐同申請人

縣/市 市/鄉/鎮/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人(或代理人)簽名：



最後煩請您再詳細檢視上述所填之資料是否完全屬實。如經查證以詐欺或其他不正當行為或虛偽之證明申請補助費用者，應負擔一切法律責任，並返還已支付之服務補助經費。

長照服務申請書

詳見請掃描QR CODE



1966

長照專線



長期照顧
LONG TERM CARE SERVICES



衛生福利部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廣告